

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交通领域**）职称受理材料需提交的佐证材料注意事项

交通领域-职称受理材料需提交的佐证材料注意事项

类型	注意事项
佐证材料注意事项	<p>所有上传的业绩成果材料，均须依据评价标准申报人选择的具体条款内容要求，并同时参照评价标准相关词语或概念的解释，提交对应的各项佐证材料，按要求完成上传</p> <p>若条款无明确材料要求，请提供能够充分证明符合条款要求的其他有效佐证材料，以供评审专家综合考量。</p>
学历资历条件	<p>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需提供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位证书，本科及以下学历需提供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相关职称证书及资格证书（按需）。</p>
奖项	<p>(1) 需提供符合省职称评价标准条件要求的有效奖项；</p> <p>(2) 符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管理全省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的通知》等有关规定；</p> <p>(3) 经过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备案。</p>
业绩成果	<p>需填报获得现资格后（未获得专业技术的，按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开始）至申报当年12月31日的业绩成果情况，并附相应的证明材料。</p> <p>对于完成发包承揽关系甲乙双方项目或多方合作、多人合作项目的，需列明本人承担的部分及所起的作用，同时附上合作方（多方、多人）出具或加具的证明文件。如用模糊句法表述造成理解误差的，或未附有合作方证明文件的，该项业绩成果无效。</p> <p>选择最具代表性的项目，突出你在这些项目中的角色和贡献。必须是基于本人实际情况且真实有效的工作成果，佐证材料须完整，例如不仅限于合作方证明文件、立项合同、设计方案、技术方案、解决方案、施工设计、验收报告等（特别标出有本人名字的地方）。业绩成果材料需要有相关佐证材料来证明本人参与和所起到的作用，例如：会议纪要、聘任聘书证明、有签名的技术文件、有签名的施工报告等。注意：业绩可以多种形式呈现，但不能仅有合同、单位出具证明，也不能仅有未署名的PPT内容等无实质性材料作为业绩佐证，需要提供过程性原始材料且材料上能找到本人的名字。</p>
专著	<p>专著带有ISBN刊号，具体职称改革实施方案或评价标准条件附录中有关于专著的解释。专著需在国家新闻出版署官网—办事服务—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出版物信息查询”栏目查询，并将查询结果输出打印后附在专著后面。</p>
境内论文要求	<p>(1) 通过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备案信息；论文期刊名录需在国家新闻出版署官网—办事服务—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期刊/期刊社”或“电子出版物出版单位”查询，并将查询的论文内容收录的网址链接、网站截图，以及刊物的封面、完整目录和论文正文附在后面。</p> <p>(2) 通过中国知网、万方、维普的收录情况对比；所提交的论文内容原则上需被中国知网（www.cnki.net）、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www.wanfangdata.com.cn）、维普网（http://www.cqvip.com/）其中一个网站收录。相应职称评价标准条件中有相关规定的从其规定。未收录的，应由评委会办公室组织专家进行鉴定。注意：不包含连续性电子出版物栏目。</p> <p>(3) 通过期刊的官方网站进行比对。</p> <p>(4) 结合个人论文发表渠道等进行核验。</p> <p>(5) 发表在增刊（未备案）、专刊、专辑、副刊、特刊、一号多刊、报纸、论文集的一律不予认可，所有的清样稿、论文录用通知（证明）不作为已发表论文的依据。</p>
境外论文要求	<p>(1) 提交一份论文检索结果证明（可由中山大学国际联机检索中心(电话：84112094)、广东省科技情报研究所国际联机情报检索中心(电话：020-83163425)或其他正规的论文检索单位出具（含各大高校图书馆或查新工作站））。</p> <p>(2) 提交论文原件和中文翻译版本1份。</p>
专利	<p>学术成果的专利栏目要以取得《专利证书》作为申报有效依据，有效期限以授权公告日为准。</p>
标准、规范等编制成果	<p>对于标准、规范等编制业绩成果，上传公开发布实施文件、封面、完整目录、正文内容以及证明本人参与编制工作的排名等相关材料。</p>

各级别的内容参考评价标准文件制作，若存在表述差异或细节出入，均以文件标准为准。

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交通领域）初级职称资格条件需提交的佐证材料审核表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学历资历条件 (2选1)	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学历资历条件 (4选1)	专业	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1 具备 大学本科学历 或 学士学位 或 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 。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	熟悉 本专业 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完成一般技术辅助性工作的实际能力。	1 具备 硕士学位 或 第二学士学位 。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	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 (8选1)	(1) 市（厅）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13）。 (2) 从事地级以上市地方标准编制工作1项以上，或行业规划、专项规划1项以上（规划分类见附录26）。 (3) 从事公路工程地质勘察或工程测量技术工作1项以上。 (4) 从事公路工程设计技术工作1项以上。 (5) 从事公路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或监督及造价管理技术工作1项以上。 (6) 从事公路工程施工管理或监理技术工作1项以上。 (7) 从事公路营运项目维修养护工程技术工作1项以上。 (8) 从事公路项目1项以上的工程检测工作，或从事1个以上室内试验室的试验检测工作，或从事1个以上项目试验室（试验检测中心）的试验检测管理工作（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23）。
		2 具备 大学本科学历 或 学士学位 ，或 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 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1年 ，经考察合格。	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 (8选1)	(1) 市（厅）级科研项目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13）。 (2) 从事地级以上市地方标准编制工作1项以上，或行业规划、专项规划1项以上（规划分类见附录26）。 (3) 从事港航工程地质勘察或工程测量技术工作1项以上。 (4) 从事港航工程设计技术工作1项以上。 (5) 从事港航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或质量监督或造价管理技术工作1项以上。 (6) 从事港航工程施工管理或监理技术工作1项以上。 (7) 从事航道养护工程技术工作1项以上，或日常养护管理技术工作5年以上。 (8) 从事港航工程项目1项以上的工程检测工作，或从事1个以上室内试验室的试验检测工作，或从事1个以上项目试验室（试验检测中心）的试验检测管理工作（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23）。
3 具备 大学专科学历 或 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 ，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2年 。		船舶工程专业	从事船舶工程专业的科研、规划、设计、建造（施工）、技术管理等工作1项以上。	
2 具备 大学专科学历 或 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 ，或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 或 技工院校中级工班毕业 学历，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1年 ，经单位考察合格。		4 具备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 或 技工院校中级工班毕业 ，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4年 。	运输工程专业 (5选1)	(1)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县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单位自立科研项目1项以上（主要完成人见附录13）。 (2) 作为主要完成人，撰写县级以上运输行业指导性技术文件1项以上或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技术文件2项以上。 (3)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运输组织设计、多种运输能力调配和综合调度方案、应急预案的编制1项以上。 (4)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运输组织管理或技术更新项目1项以上。 (5)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运输领域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研发或新技术推广应用、工艺改进。

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交通领域）中级职称资格条件需提交的佐证材料审核表

学历资历条件（4选1）

学历 资历 条件	1.具备 博士学位 ，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
	2.具备 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 ，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2年。
	3.具备 大学本科科学历或学士学位 ，或 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 毕业，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4年。
	4.具备 大学专科学历或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 ，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4年。

专业	岗位	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专业	岗位	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业绩成果条件（同时满足1和2）						
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	科研、规划岗位 (7选1)	<p>①省（部）级以上攻关项目或重点科研项目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科研项目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p> <p>②研发具有市场发展前景和应用价值的高新技术（指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并成功实现转化或产业化，且经济效益明显（经济效益见附录 14）。</p> <p>③行业标准 1项，或省级地方标准 1项，或地级以上市地方标准 2项，或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项以上（其中主编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工作或实验验证工作，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项需正式发布实施。</p> <p>④综合规划：地市级规划和区县级规划各 1项，或区县级规划 2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项需获主管部门正式发布或批复（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⑤行业规划：地市级规划 2项，或地市级规划 1项和区县级规划 2项，或区县级规划 4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有 1项需获得主管部门正式发布或批复（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⑥专项规划：地市级规划 2项，或地市级规划 1项和区县级规划 2项，或区县级规划 4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有 1项需获得主管部门正式发布或批复（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⑦前期规划设计专项咨询：区域性节能环保项目专项咨询 1项以上，或单一地市级节能环保项目专项咨询 2项以上；或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3项以上，或交通经济专项咨询 5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	科研、规划岗位 (6选1)	<p>①省（部）级以上项目或重点科研项目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科研项目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p> <p>②研发具有市场发展前景和应用价值的高新技术（指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并成功实现转化和产业化，且经济效益明显（经济效益见附录 14）。</p> <p>③行业标准 1项，或省级地方标准 1项，或地级以上市地方标准 2项，或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项以上（其中主编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工作或实验验证工作，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项需正式发布实施。</p> <p>④国家级学会、协会技术标准、规范、规程 1项以上或省级学会、协会地方标准、规范、规程 2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p> <p>⑤地市级水运或港口中长期发展规划，或五年发展规划 1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地区性重要港口或一般港口总体规划 1项以上，且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总体规划的专项规划，包括港区或作业区规划或其他专项规划等 2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⑥港航规划相关专题研究 3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p>	1.任现职期间，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2.申报人还应提交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期间所形成的与本人专业技术工作经历高度相关的能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能力的成果，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勘察、设计、咨询岗位 (3选1)	<p>①勘察项目：航运枢纽工程 1项以上，或 100吨级以上船闸工程 2项以上，或累计超过 200km 航道整治工程，或万吨级沿海码头 2项以上，或 3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3项，或 30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3项，或 5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5项，或 1000吨级以上的船坞（滑道或船台）3项以上（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p> <p>②设计项目：航运枢纽工程或 100吨级船闸工程 1项以上；累计超过 100km 航道整治工程；万吨级沿海码头 1项以上，或 3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2项以上；或万吨级沿海码头泊位 2个以上，或 3000吨级沿海码头泊位 3个以上；3000吨级内河码头 1项，或 5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2项以上；或 3000吨级内河码头泊位 2个以上，或 5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泊位 4个以上；1000吨级以上的船坞（滑道或船台）1项以上；大于 6m 水深的防波堤长度累计 1000m 以上，或小于 6m 水深的防波堤长度累计 2000m 以上；万吨级以上进港主航道里程累计 50km 以上，或 3000吨级以上进港主航道里程累计 80km 以上；结构高度大于 5m 的围海造地项目的主围堰长度累计 2000m 以上；沿海码头维修加固大型项目 5项以上，或内河码头维修加固大型项目 5项以上（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p> <p>③咨询项目：港口工程技术咨询项目 6项（其中至少有 1项为万吨级以上沿海港口或千吨级以上内河港口项目）以上，或累计 200km 以上航道整治工程，或 1000吨级以上船闸工程项目 3项以上；可行性研究报告航运枢纽工程 1项以上，或 100吨级以上船闸工程两项，或累计超过 150km 的航道整治，或通过能力 100万吨以上码头 3项以上。</p>		(1) 市(厅)级以上科技成果奖或工程类技术成果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以获奖证书为准，下同) 。	(1) 在乡镇以下基层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 1 篇以上 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 （见附录 31）。							
	勘察、设计、咨询岗位 (3选1)	<p>①勘察项目： 主跨 150 米以上的特大桥 2 座以上，或大中小桥多座累计长度 3000m 以上；或隧道单洞长累计 2000m 以上；或高速公路 4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p> <p>②设计项目： 主跨 100m 以上的大桥 1 座以上，或上部构造非标设计大桥累计总长 1200m 以上；或其他大中桥 2 座以上，且满足累计长度 1800m 以上；或小桥、跨径 5m 以上涵洞累计 100 座以上；或枢纽互通 1 座以上，或大型互通 2 座以上，或一般互通 5 座以上；或隧道单洞长累计 1000m 以上；或高速公路 2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p> <p>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20km 以上项目 8 项以上，或累计 25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改扩建交通组织设计专项 20km 以上项目 4 项以上，或累计 10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工程 20km 以上项目 4 项以上或累计 12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 2km（单洞）以上项目 3 项以上，或累计 8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p> <p>③咨询项目： 高速公路技术咨询或安全评估 大型项目 2 项以上，或中型项目 6 项以上，或小型项目 15 项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项目立项或初步设计的审查审批、专项咨询工作中完成大中桥上 15 座以上且满足累计总长 6km 以上；或隧道 8 座以上或隧道累计总长 15km（单洞）以上；或高速公路 25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① 勘察项目 ：航运枢纽工程或 100吨级以上船闸工程 1项以上。	②累计超过 100km 航道整治工程。	③万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1项以上，或 3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2项以上工程施工或工程监理；或万吨级以上沿海码头泊位 2个以上，或 3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泊位 3个以上。	④30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1项以上，或 5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2项工程施工或工程监理；或 3000吨级内河码头泊位 2个以上，或 5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泊位 4个以上。	⑤1000吨级以上的船坞（滑道或船台）1项以上。	⑥施工水深大于 6m 的防波堤设计长度累计 1000m 以上，或小于 6m 水深的防波堤设计长度累计 2000m 以上。	⑦结构高度大于 5m 的围海造地项目主围堰设计长度累计 1000m 以上。
建设管理（含项目管理、质量监督、造价管理）岗位 (6选1)	<p>从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或质量监督或造价管理技术工作的人员，（项目管理阶段及人员管理系数见附录 19）：</p> <p>①特大桥 1 座以上，或大桥 3 座以上，或桥梁累计总长 2000m 以上。</p> <p>②隧道 2 座以上，或隧道单洞长累计 800m 以上。</p> <p>③高速公路 15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④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20km 以上 5 项以上，或累计 15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工程 20km 以上项目 1 项以上或累计 4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单洞累计 1km 以上项目 2 项以上，或累计总长 3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⑤高速公路项目招标管理中型以上项目 20 项以上，或小型以上项目 30 项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⑥完成质量监督或造价管理大桥以上 10 座以上（含特大桥 1 座以上），或桥梁总长累计 8000m 以上（含中桥上桥梁 3 座以上）；或隧道 5 座以上，或隧道单洞累计总长 3km 以上；或高速公路累计 7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造价管理各阶段系数见附录 22）。</p>	建设管理（含项目管理、质量监督、造价管理）岗位 (2选1)	<p>①从事港口、航道、水工工程项目管理的专业技术人员，完成“施工管理和工程监理岗位”相应工作的 2 倍。</p> <p>②从事港口、航道、水工工程质量监督、造价管理的专业技术工作人员，完成“施工管理和工程监理岗位”相应工作的 4 倍。</p>									

<p>工程监理 岗位 (4选1)</p> <p>①特大桥1座以上，或大桥2座以上，或大、中桥梁累计总长 800m以上。 ②隧道2座以上，或隧道1座以上且单洞长累计 600m以上。 ③高速公路10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④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20km以上5项以上，或累计150km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工程 20km以上项目1项以上或累计 40km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 1km以上（单洞累计）项目 2项以上，或累计总长 3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养护工程岗位</p> <p>累计工程量超过 80万m³的维护疏浚工程，或工程量累计超过 10万m³的航道筑坝工程，或工程量累计超过 6万m³的炸礁工程，或二类以上航标工程累计里程超过 80km以上，或航运枢纽大修工程 1项以上，或100吨级以上船闸大修工程 2项以上，或七级以上航道维护工程累计 80km以上。</p>	<p>(3) 作为主要完成人研发新产品或新工艺 1项以上，经有关部门评审鉴定为优良或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或完成工程项目 1项以上，按照国家、部委相关规定完成了交工、竣工验收（均为合格以上）。</p>	<p>(3) 在地级以上市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2篇以上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其中，科研、规划岗位要求至少有 1篇是公开发表的本专业学术论文，或1部公开出版的本专业专著（著作）（见附录 31）。</p>
<p>施工管理 岗位 (4选1)</p> <p>①大桥1座以上，或中小桥梁总长 600m以上。 ②隧道1座以上，且隧道单洞长累计 500m以上。 ③高速公路5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④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20km以上5项以上，或累计150km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工程 20km以上项目1项以上或累计 40km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 1km以上（单洞累计）项目 2项以上，或累计总长 3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p>	<p>试验检测工作 (3选1，并主笔编写相应的检测评估分析报告)</p>	<p>①工程检测（下列工作之一）。 1000吨级以上码头检测 10项以上；或500吨级以上的船闸、船坞（滑道或船台）检测 5项以上；或基桩的完整性检测 1000根以上，或桩基抽芯检测累计 5000延米以上；或基桩静载试验 500吨以上 20根以上，或小于 500吨 60根以上；或大应变基桩检测 120根以上；软基处理工程的监控（监测）6项以上。 ②室内试验室。 完成室内试验室试验工作 4年以上，并熟练掌握至少 5种不同材料试验的检测（应包含集料、水泥混凝土、无机结合料），每种材料提供 10篇符合标准要求的检测试验报告（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③项目试验室（试验中心）。 项目工地试验室担任技术骨干，并完成下列试验检测工作之一：万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2项以上；或3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3项以上；30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2项以上，或5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3项以上；500吨级以上的船闸、船坞（滑道或船台）2项以上（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p>		
<p>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p> <p>养护管理 岗位 (2选1)</p> <p>①维修养护工程设计： 大、中修设计特大桥 2座以上，或大、中修非标桥梁累计总长 3000m以上，或大、中修设计隧道单洞长累计 3000m以上，或大、中修设计高速公路60km以上；或桥梁、隧道、路基、路面、边坡、交通安全设施维修加固设计工程小型以上项目 15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 10项以上，或大型项目 3项以上；路基工程养护设计小型以上项目 15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 10项以上，或大型项目 3项以上（项目的划分标准见附录 16表2）。 高速公路机电养护专项设计大型项目 2项以上，或中型项目 6项以上，或小型项目 12项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地方公路综合性养护专项设计（包括公路防护工程、灾害防治、滑坡整治、水毁修复、道路维修、桥梁加固等）大型项目 2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 6项以上，或小型以上项目 12项以上。 ②维修养护工程管理： 高速公路大修工程（业主1项、监理2项、施工2项）以上；或桥梁维修（含危桥加固）或隧道维修工程小型以上项目（业主4项、监理6项、施工8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业主3项、监理4项、施工6项）以上；或路面维修工程小型以上项目（业主4项、监理6项、施工8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业主3项、监理4项、施工6项）以上；或路基、边坡、交通安全设施维修工程小型以上项目（业主4项、监理6项、施工8项）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专项维修工程小型以上项目（业主4项、监理6项、施工8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业主3项、监理4项、施工6项）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养护里程 30km以上项目（业主2项或累计 80km、监理3项或累计 120km、施工5项或累计 180km）以上；或高速公路土建日常养护里程50km以上的项目（业主4项或累计 200km、监理5项或累计 300km、施工6项或累计 350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4) 作为主要完成人编制市（厅）级以上标准 1项以上或指导性技术文件 2项以上并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p>	<p>(4) 在省级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2篇以上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其中，至少有 1篇是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规划岗位申报人，要求至少有 1篇是在核心期刊或以上级刊物上公开发表的本专业学术论文，或1部公开出版的本专业专著（著作）（见附录 31）。</p>
<p>试验检测 工作 (3选1)</p> <p>①工程检测（下列工作之一）。 桥梁（至少5座大桥和3座特大桥以上）定期检查累计 10000米以上；或涵洞的定期检查 1000座以上；或基桩的完整性检测 1500根以上；或桩基抽芯检测累计 5000延米以上；或桥梁静载试验 500吨以上 30根以上，或小于 500吨 80根以上。 路基路面工程交（竣）工检测在建高速公路累计 120km以上或 30km以上 3项，或工程检测营运高速公路累计 700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隧道定期检查或交（竣）工检测特长隧道 2座以上，或长隧道 6座以上，或隧道单洞长度累计 25km以上；或隧道施工期的监控量测、质量检测及超前预报 2座以上或累计单洞 1200m以上。 高速公路 6级以上边坡检查（监测）6处以上或 3级以上边坡 36处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或机电工程的交（竣）工检测在建高速公路累计 120km以上或 30km以上 3项；或机电工程检测营运高速公路累计 700km以上，其中隧道单洞累计 20km以上，或交安设施检测累计 700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②室内试验室。 完成室内试验室试验工作 4年以上，并熟练掌握至少 5种不同材料试验的检测（应包含无机结合料、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合料），每种材料提供 10篇符合标准要求的检测试验报告（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③项目试验室（试验中心）。 特大桥 1座且大桥 2座以上，或大中桥梁累计总长 500m以上；或隧道 1座且满足单洞长累计 500m以上；或高速公路 15km以上，其他等级公路按照系数折算（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p>	<p>运输工程专业 (10选1)</p>	<p>/</p>	<p>(1)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市（厅）级以上科研或工程项目 1项以上，或县级以上科研项目 2项以上（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 (2) 作为主要完成人，编写或制订市（厅）级以上行业或专业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规章 1项以上。 (3)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市级以上运输领域综合规划、行业规划、专项规划 1项以上，或县级运输领域综合规划、行业规划、专项规划 2项以上（规划分类见附录 26）。 (4) 作为主要完成人，制定大中型运输企业安全生产安全生产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 3项以上并已组织实施。 (5)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大型（含大件、特种货物）运输组织设计、多种运输能力调配和综合调度方案、应急预案的编制 2项以上并已组织实施。 (6)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市级运输技术方案的设计、论证或评估 1项以上，或县级（或相当规模）运输技术方案的设计、论证或评估 2项以上。 (7) 主持或作为技术骨干，参与完成运输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工作 1项以上。 (8)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 1项市级以上运输行业统计调查工作，按相应统计调查制度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后完成上报工作。 (9)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与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研发或新技术推广应用、工艺改进 2项以上。 (10) 作为技术骨干，参与轨道交通运营安全评估、安全评价、服务质量评价工作 1项以上。</p>		
<p>船舶工程专业 (5选1)</p> <p>/</p> <p>(1) 省（部）级以上项目科研项目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并是分项研究报告的撰写人。 (2) 市（厅）级科研项目 1项以上或单位自立科研项目 2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是 1项以上分项研究报告的撰写人。 (3) 撰写市（厅）级行业技术标准、规范 1项，或市（厅）级技术管理规定 2项以上（其中主编 1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 (4) 作为专业负责人，承担并完成船舶工程中本专业的的设计或建造（含施工）3艘以上，或独立承担技术难度较大的船舶产品中的分项设计 9项以上，并表明具有担任本专业产品设计或建造技术负责人的能力。 (5) 技术主持船舶大修工程 6项以上。</p>				<p>(5) 作为主要完成人在实际工作中做出较大技术贡献或解决较大技术问题，并产生较好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p>	<p>(5) 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专利金奖、广东发明人奖、广东专利优秀奖（排前 5名）、授权发明专利（排前 5名）。</p>

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交通领域）副高级职称资格条件需提交的佐证材料审核表

<p>学历资历条件</p> <p>具备博士学位，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2年；或取得博士学位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3年。</p> <p>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5年。</p>					
<p>破格申报条件： 不具备以上规定的学历资历条件，取得工程师职称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由 2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书面推荐破格申报，评审时需进行现场答辩。</p>	<p>1 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获奖项目一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或二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排前5名）。</p>				
	<p>2 市（厅）级科技成果一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排前3名）。</p>				
<p>专业</p>	<p>岗位</p> <p>工作能力（经历）条件</p>	<p>专业</p> <p>岗位</p> <p>工作能力（经历）条件</p>	<p>专业</p> <p>岗位</p> <p>工作能力（经历）条件</p>	<p>业绩成果条件（同时满足 1、2）</p>	
<p>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p>	<p>科研、规划岗位（8选1）</p> <p>①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排前 30 名），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排前 15 名），并是主报告或分项研究报告的撰写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p> <p>②市（厅）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排前 7 名），并是主报告的撰写人。</p> <p>③研发具有市场发展前景和应用价值的高新技术（指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并成功实现转化和产业化，且经济效益显著（经济效益见附录 14）。</p> <p>④国家标准 1 项及行业标准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或行业标准 1 项及省级地方标准 2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或行业标准 1 项及地级以上上市地方标准 3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4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工作或实验验证工作，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需获主管部门正式批复（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⑤行业规划：地市级规划和区县级规划各 1 项，或区县级规划 2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需获得主管部门正式批复或批准（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⑥专项规划：地市级规划 2 项，或地市级规划 1 项和区县级规划 2 项，或区县级规划 4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需获得主管部门正式批复或批准（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⑦前期规划设计专项咨询：区域性节能环保项目专项咨询 2 项以上，或单一地市级节能环保评价 4 项以上；或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6 项以上，或交通经济专项咨询 10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规划分类见附录 26）。</p>	<p>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p> <p>科研、规划岗位（6选1）</p> <p>①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是主报告或分项研究报告的撰写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p> <p>②市（厅）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是主报告的撰写人；或完成本单位自立的科研项目两项以上。</p> <p>③研发具有市场发展前景和应用价值的高新技术（指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并成功实现转化和产业化，且经济效益显著（经济效益见附录 14）。</p> <p>④国家标准 1 项及以上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 项以上，或行业标准 1 项及以上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 项以上，或省级地方标准 2 项及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 项以上，或地级以上市地方标准 3 项以上及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工作或实验验证工作，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需正式发布实施。</p> <p>⑤国家、省级水运、港口或航道中长期发展规划或五年发展规划 1 项以上，且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国家、省级港口与航道布局规划 1 项以上，且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地市级水运或港口中长期发展规划或五年发展规划 2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获得审批部门正式批复；国家主要港口总体规划 1 项以上，且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地区性重要港口总体规划 1 项以上或一般港口总体规划 2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获得审批部门正式批复；布局规划的专项规划（包括分层次港口布局规划、分运输系统港口布局规划或其他专项规划等）2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总体规划的专项规划（包括港区或作业区规划或其他专项规划等）3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其中至少 1 项需获得审批部门正式批复。</p> <p>⑥其他专题研究：港航规划相关专题研究 6 项以上，且均通过主管部门正式评审或验收。</p>	<p>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p> <p>施工管理和工程监理岗位（9选1）</p> <p>①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航运枢纽工程 1 项以上或 500 吨级船闸工程 2 项以上。</p> <p>②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累计超过 200km 航道整治工程（其中 1 项达到 50km 以上）。</p> <p>③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 50000 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2 项以上，或 3000 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4 项（其中含 1 项 10000 吨级以上码头），或 50000 吨级沿海码头泊位 4 个以上，或 3000 吨级沿海码头泊位 6 个以上。</p> <p>④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 3000 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2 项以上，或 1000 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4 项以上，或 3000 吨级以上内河码头泊位 5 个以上，或 1000 吨级以上内河码头泊位 8 个以上。</p> <p>⑤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 1000 吨级以上的船坞（滑道或船台）4 项以上。</p> <p>⑥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大于 6m 水深的防波堤设计长度累计 3000m 以上，或小于 6m 水深的防波堤设计长度累计 5000m 以上。</p> <p>⑦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结构高度大于 5m 的围海造地项目主围堰长度累计 5000m 以上。</p> <p>⑧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工程量累计超过 300 万 m³（其中含 1 项工程量超过 50 万 m³ 的工程）的疏浚工程，或工程量超过 35 万 m³（其中 1 项工程量超过 5 万 m³）航道筑坝工程，或工程量累计超过 25 万 m³（其中含 1 项工程量超过 3 万 m³）的炸礁工程，或二类以上航标施工累计里程超过 200km 以上（其中必须含一类航标施工 50km 以上），或堆场软基处理工程 ⑨量累计超过 50 万 m²。</p> <p>⑩施工管理或工程监理沿海码头维修加固大型项目 10 项以上，或内河码头维修加固大型项目 10 项以上。</p>	<p>（1）</p> <p>市（厅）级以上科技成果类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获奖证书为准，下同）。</p> <p>（1）</p>	<p>在乡镇以下基层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道路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 1 篇以上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见附录 31，下同）</p>
	<p>勘察、设计、咨询岗位（3选1）</p> <p>①勘察项目： 技术主持完成勘察特大桥 5 座以上，或大桥多座累计长度 8000m 以上；或隧道单洞长累计 8000m 以上；或高速公路 10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p> <p>②咨询项目： 高速公路技术咨询或安全评估大型项目 5 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 15 项以上。 项目立项或初步设计的审查审批或专项咨询等工作，报告内容涵盖：特大桥 20 座以上，或大桥 30 座以上，或大中型桥梁累计总长 15km 以上； 或特长隧道 6 座以上，或长隧道 15 座以上，或隧道累计总长 35km（单洞）以上；或高速公路 60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③设计项目： 主跨 150m 以上的特大桥 2 座以上，或主跨 100m 以上但小于 150m 的大桥 3 座以上，或上部构造非标准设计大桥 3 座以上且满足累计总长 4000m 以上； 枢纽立交 3 座以上，或大型互通 5 座以上，或一般性互通立交 15 座以上； 隧道单洞长累计 4000m 以上，高速公路 5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算系数见附录 18）。 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40km 以上项目 10 项以上，或累计 60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改</p>	<p>建设管理（含项目管理、质量监督、造价管理）岗位（2选1）</p> <p>①从事港口、航道、水工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工作的人员，完成“施工管理和工程监理岗位”相应工作的 2 倍。</p> <p>②从事港口、航道、水工工程质量监督 ③、造价管理 ④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完成“施工管理和工程监理岗位”相应工作的 4 倍。</p>	<p>（2）</p> <p>国家级、省（部）级工程类技术成果类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工程类技术成果一等奖、二等奖（排前 5 名）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p> <p>（2）</p>	<p>在县（不含市辖区）级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道路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 2 篇以上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p>	
	<p>建设管理（含项目管理、质量监督、造价管理）岗位（6选1）</p> <p>①特殊大桥 1 座以上，或特大桥 2 座以上，或桥梁累计总长 5000m 以上（含大桥以上桥梁 3 座以上）。</p> <p>②特殊隧道 1 座以上，或长隧道 2 座以上，或隧道 4 座以上且单洞长累计 2500m 以上。</p> <p>③高速公路 3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④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40km 以上 6 项以上，或累计 40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工程 40km 以上项目 3 项以上，或累计 15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单洞累计 4km 以上项目 3 项以上，或累计总长 15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⑤高速公路项目招标管理大型项目 30 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 50 项目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⑥项目质量监督或造价管理：特大桥 10 座以上，或大桥以上 20 座以上（含特大桥 3 座以上），或桥梁总长累计 20000m 以上（含大桥以上桥梁 3 座以上）；或特长隧道 2 座以上，或长隧道 5 座以上，或隧道单洞总长累计 10km 以上（含长隧道 2 座以上）；或高速公路累计 15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养护工程岗位</p> <p>累计工程量超过 150 万 m³ 的维护疏浚工程（其中含 1 项工程量超过 15 万 m³ 的工程），或工程量超过 18 万 m³（其中 1 项工程量超过 2 万 m³）航道筑坝工程，或工程量累计超过 13 万 m³（其中含 1 项工程量超过 1 万 m³）的炸礁工程，或二类以上航标工程里程超过 150km 以上（其中必须含一类航标 50km 以上），或航运枢纽大修工程 2 项以上，或 100 吨级以上船闸大修工程 4 项以上，或七级以上的航道维护工程累计 150km 以上。</p>			

	<p>工程监理岗位 (4选1)</p>	<p>①特大桥1座以上，或大桥多座且满足累计总长 2000m以上。 ②隧道3座以上，或隧道2座以上且单洞长累计 2500m以上。 ③高速公路20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④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40km以上6项以上，或累计400km以上；或高速公路公路机电工程40km以上项目3项以上或累计150km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4km以上（单洞累计）项目3项以上，或累计总长15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p>	<p>试验检测工作 (3选1)</p>	<p>①工程检测： 1000吨级以上码头检测 10项以上；或500吨级以上的船闸、船坞（滑道或船台）检测10项以上；或基桩的完整性检测 3000根以上，或基桩抽芯检测累计15000延米以上；或基桩静载试验 500吨以上50根以上，或小于500吨150根以上；或大应变基桩检测 300根以上；或软基处理工程的监控（监测）12项以上。 ②室内试验室： 主持综合甲级试验室工作 5年以上，并熟练掌握至少 10种以上材料是检测试验（应包含集料、水泥混凝土、无机结合料），每种材料提供 10篇符合标准要求检测试验报告（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③项目试验室（试验中心）： 50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4项以上；或3000吨级以上沿海码头 6项（其中含2项10000吨级以上码头）以上；30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4项以上，或1000吨级以上内河码头 6项以上；500吨级以上的船闸、船坞（滑道或船台）4项以上（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p>				<p>在地级市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2篇以上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科研规划岗位申报人，要求至少有1篇是公开发表的本专业学术论文，或1部公开出版的本专业专著（著作）。</p>
	<p>施工管理岗位 (4选1)</p>	<p>①特大桥1座以上，或大桥多座（累计总长1500m以上）。 ②隧道2座以上，或隧道1座以上且单洞长累计 2000m以上。 ③高速公路15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④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和其他附属设施等）40km以上6项以上，或累计400km以上；或高速公路公路机电工程40km以上项目3项以上或累计150km以上；或高速公路隧道机电工程4km以上（单洞累计）项目3项以上，或累计总长15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3)	<p>获有较大价值或取得显著经济效益的本专业发明专利1项（发明人），或实用新型专利3项。</p>	(3)	
<p>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p>	<p>养护管理岗位 (2选1)</p>	<p>①维修保养工程设计： 大、中修设计主跨 150m 以上的特大桥 3 座以上，或主跨 100m 以上但小于 150m 的大桥 5 座以上，或桥梁维修加固设计工程大型项目 7 项以上，或上部构造项目管理大桥 9 座以上且满足累计总长 9000m 以上；或大、中修设计隧道单洞长累计 12000m 以上，或隧道维修加固设计工程大型项目 7 项以上；或大、中修设计高速公路 12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养护设计 200km 以上或高速公路养护设计 15 项以上（含大中型项目类型包含路面养护、软基加固）；或高速公路机电养护专项设计大型项目 5 项以上，或中型以上项目 15 项以上，或小型以上项目 30 项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②维修保养工程管理： 高速公路大修工程（业主 2 项、监理 3 项、施工 4 项）以上；或桥梁维修（含危桥加固）或隧道维修工程中型以上项目（业主 8 项、监理 10 项、施工 12 项）以上，或大型项目（业主 4 项、监理 6 项、施工 8 项）以上；或路面维修工程中型以上项目（业主 8 项、监理 10 项、施工 12 项）以上，或大型项目（业主 4 项、监理 6 项、施工 8 项）以上；或路基、边坡、交通安全设施维修工程大型项目（业主 4 项、监理 6 项、施工 8 项）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专项维修工程中型以上项目（业主 8 项、监理 10 项、施工 12 项）以上，或大型项目（业主 4 项、监理 6 项、施工 8 项）以上；或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养护里程 50km 以上的项目（业主 4 项或累计 250km、监理 5 项或累计 300km、施工 6 项或累计 350km）以上，或高速公路土建日常养护里程 50km 以上的项目（业主 4 项或累计 500km、监理 5 项或累计 600km、施工 6 项或累计 700km）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p>	<p>运输工程专业 (11选1)</p>		<p>从事运输技术工作的人员，完成下列工作之一： (1)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 (2)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省（部）级科研或工程项目 1 项以上；或市（厅）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并主报告的撰写人。 (3) 作为主要完成人，编写或制订（部）级行业或专业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规章，或市（厅）级行业或专业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规章 3 项以上（其中主编 1 项以上）。 (4)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省级以上运输领域综合规划、行业规划、专项规划 1 项以上，或市级运输领域综合规划、行业规划、专项规划 2 项以上（交通规划分类见附录 26）。 (5) 作为主要完成人，制定市（厅）级行业安全生产标准、规范和规程 1 项以上，或制定大中型运输企业安全生产安全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 5 项以上并组织实施。 (6) 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大型（含大件、特种货物）运输组织设计、多种运输能力调配和综合调度方案、应急预案的编制 3 项以上并组织实施。 (7) 主持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省级运输技术方案的设计、论证或评估 2 项以上，或市级（或相当规模）运输技术方案的设计、论证或评估 3 项以上。 (8) 主持或作为技术骨干，参与完成运输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工作 2 项以上。 (9) 主持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全省运输行业统计调查工作，并按相应统计调查制度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后完成上报；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省级行业发展报告并正式发布。 (10)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与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研发或新技术推广应用、工艺改进 3 项以上，经济效益明显（经济效益见附录 14）。 (11) 作为技术骨干，参与轨道交通运营安全评估、安全评价、服务质量评价工作 3 项以上。</p>	(4)	<p>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科研或工程项目 1 项以上，或完成新产品或新技术研发 1 项以上，经有关部门评审鉴定认为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以上；或完成工程项目 1 项以上，按照国家、部委相关规定完成了交工、竣工验收（均为合格以上）。</p>	(4)	<p>在省级单位从事路桥、港航、船舶和运输专业技术工作的，完成3篇以上论文论著、技术报告、设计方案、施工或调试报告等成果。其中，至少有1篇是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规划岗位申报人，要求至少有1篇是在核心期刊或以上级别刊物上公开发表的本专业学术论文，或1部公开出版的本专业专著（著作）。</p>
		<p>①工程检测： 桥梁静、动载试验或特殊检测特大桥 8 座以上或大桥 20 座以上；或主跨 150m 以上特大桥的施工监控 3 座以上；或单梁试验 100 根以上；或桥梁长期监测特大桥 8 座以上或大桥 20 座以上；或桥梁、涵洞的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查 40km 以上；或基桩的完整性检测 5000 根以上；或桩基抽芯检测累计 20000 延米以上；或基桩静载试验 500 吨以上 80 根以上，或小于 500 吨 200 根以上。 交通安全设施（含护栏、标志、标线）或机电工程的交（竣）工检测在建高速公路累计 300km 以上或 40km 以上 6 项；或机电工程检测营运高速公路累计 1500km 以上，其中隧道单洞累计 50km 以上；或交安设施检测累计 150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见附录 24）。 路基路面工程的交（竣）工检测在建高速公路累计 300km 以上或 40km 以上 6 项，或工程检测营运高速公路累计 150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隧道定期检查或交（竣）工检测特长隧道 4 座以上或长隧道 12 座以上或累计隧道单洞长度 80km 以上；或施工期隧道的监控量测、质量检测及超前预报 4 座以上或累计 2000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高速公路 6 级以上边坡监控（监测）12 处以上或 3 级以上边坡 60 处以上，或软土路基工程的监控（监测）12 项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 ②室内实验室 主持综合甲级试验室工作 5 年以上，并熟练掌握至少 10 种以上材料是检测试验（应包含无机结合料、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合料），每种材料提供 10 篇符合标准要求检测试验报告（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 ③项目试验室（试验中心）： 项目工地试验室担任技术骨干，并完成下列试验检测工作：特大桥 2 座以上，或大、中桥多座且满足累计总长 2000m 以上；或长隧道以上 2 座以上，或中短隧道多座且满足单洞长累计 2000m 以上；或高速公路 30km 以上（等级公路折减系数见附录 2，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见附录 23）。</p>				(5)	<p>作为主要完成人编写或制订省（部）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 1 项以上，或编写市（厅）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 2 项以上。</p>	(5)	<p>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专利金奖、广东发明人奖、广东专利优秀奖（排前 3 名）、授权发明专利（排前 3 名）。</p>
<p>船舶工程专业 (5选1)</p>	<p>/</p>	<p>(1) 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主报告或分项研究报告的撰写人（主要完成人见附录 13）。 (2) 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并主报告或分项研究报告的撰写人；或技术主持完成市（厅）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或技术主持完成本单位自立的科研项目 2 项以上。 (3) 撰写省（部）级行业技术标准、规范 1 项以上，或市（厅）级指导性技术文件 3 项以上（其中主编 1 项以上）的主要完成人。 (4)（船舶产品总负责人）技术复杂的船舶产品设计或建造 3 艘以上，或担任产品本专业负责人设计或建造 5 艘以上（其中较复杂的船舶 3 项以上）；或独立完成本专业分项设计 15 项以上（其中难度大的单项设计 3 项以上）。 (5) 船舶大修工程 10 项以上。</p>				(6)	<p>作为主要完成人在科研、生产、技术、开发、消化创新国内外先进技术中做出重大贡献，或解决重大关键技术问题 1 项以上，并经市（厅）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组评审认可，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p>	(5)	<p>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专利金奖、广东发明人奖、广东专利优秀奖（排前 3 名）、授权发明专利（排前 3 名）。</p>

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交通领域）正高级职称资格条件需提交的佐证材料审核表

学历资历条件（2选1）		工作能力（经历）条件（5选2）		业绩成果条件（同时满足1和2）			
1	具备 大学本科 以上学历或 学士 以上学位，或 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 ，取得高级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 5年 。	1 作为本专业技术负责人 主持 完成1项 以上 或作为主要人员（排前7名）完成2项 以上 国家级技术攻关 项目 （研究项目），或主持完成2项 以上 或作为主要人员（排前5名）完成3项 以上 省（部）级 技术项目（研究项目），或主持完成3项 以上 或作为主要人员（排前3名）完成4项 以上 市（厅）级 技术项目或研究项目。	1.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级、省（部）级或市（厅）级科技成果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以奖励证书为准 ），或国家级 工程类技术成果奖 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以获奖证书和有关材料为准 ），或省（部）级工程类技术成果奖一、二等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2.任现职期间，公开发表、出版本专业高水平的学术论文、著作（含工法、发明专利等）， 并按下表所列项目分值合计达10分以上（且其中至少有1项得分在3分以上）。			
				2 作为本专业技术负责人，主持完成省（部）级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工作或 新产品 开发工作，解决了关键性的技术问题或重大疑难问题，取得了显著的效益。	论文、著作	字数要求	作者分值
2	破格申报条件： 不具备以上规定的学历资历条件，符合右侧条件之一，可由2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书面推荐。 (1)国家级 科技成果奖 的 主要完成人 。 (2)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获奖项目一等奖的主要完成人（排前3名），或二等奖2项的主要完成人（其中1项排前3名）。 (3)获国家或省批准的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技术专家称号者（含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作为本专业 技术负责人 主持完成2项 以上 或作为主要研究人员（排前3名）完成4项 以上 省（部）级以上的战略、规划、政策、法规类研究项目，且成果经转化形成了重要的指导性、规范性文件。	(2) 作为本专业技术负责人，主持完成的重大工程技术项目或研究成果，经同行专家鉴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以上	公开出版本专业 学术专著 1部	15万字以上	7分（主编）	5分（第一副主编）
		4 作为 主要起草人 （排前2N+1名，N为参编单位数量）参与本专业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修）定工作1项 以上 ，或作为主要起草人（排前3名）参与本专业地方标准的制（修）定工作2项 以上 ，且该标准在相应行业范围内得到正式发布实施。		公开出版相关专业 学术著作 或 本专业译著 1部	15万字以上	5分（主编）	3分（第一副主编）
		5 作为 主要技术负责人 完成1项 以上 重大或2项 以上大型公路（水运）工程项目 （建设管理）；作为主要技术负责人完成2项 以上重大 或4项 以上大型公路（水运）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或工程监理或第三方检测或施工管理）；作为主要技术负责人完成3项 以上重大 或6项 以上大型公路（水运）工程项目 （项目咨询或 造价管理 或 交通规划 或节能环保）。以上业绩进行申报的人员，应曾经任职工程建设项目公司或机构的部门负责人以上（或相当）职务，或任职大型以上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或第三方检验检测中心或施工标段项目经理部的部门负责人以上（或相当）职务，或任职大型以上 勘察设计项目 的分项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以上（或相当）职务。申报人在上述不同职务的任职累计时间应在5年以上，且其中至少有1个职务的连续任职时间在2年以上。	(3) 作为本专业技术负责人，主持完成的重大工程技术项目或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可比性技术经济指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取得了显著的效益。	被SCI(科学引文索引)、EI(工程索引)收录的论文1篇	/	4.5分	1分
			(4) 在主持管理科研项目或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取得重大技术创新成果，具有国内领先水平，产生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或获得有较大价值并取得显著效益的技术发明专利1项（发明人）	在 中文核心期刊 发表本专业 学术论文 1篇	/	3.5分	/
				在 学术期刊 上发表本专业 学术论文 1篇	3千字以上	1.5分	/
		(4) 在主持管理科研项目或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取得重大技术创新成果，具有国内领先水平，产生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或获得有较大价值并取得显著效益的技术发明专利1项（发明人）	主要执笔编写经评审通过的 国家级工法、标准、规范 1项	/	5分	3分（排第2名的编写人员）；1.5分（排第3~5名的编写人员）	
			主要执笔编写经评审通过的 省部级工法、标准、规范 1项	/	3分	1.5分（排第2名的编写人员），1分（排第3~5名的编写人员）	
		(4) 在主持管理科研项目或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取得重大技术创新成果，具有国内领先水平，产生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或获得有较大价值并取得显著效益的技术发明专利1项（发明人）	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或广东专利金奖或广东发明人奖（发明人排名前3）等1项	/	7分（第一发明人）	5分（第2名），3分（第3~5名）	
			荣获广东专利优秀奖或授权发明专利（均排名前3）等1项	/	3分（第一发明人）	1.5分（第2~3名）	

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交通领域） 附录：有关词语或概念的解释

1		凡冠有“以上”或“以下”的均含本级或本数量；凡冠有“大于”或“小于”的均不含本级或本数量。	17	建设项目有效业绩说明	勘察设计阶段：预可阶段(含预可、估算)、工可阶段(工可、估算)、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初测、初勘、初步设计等)；以其所对应的工程项目施工图通过评审或批复之后；施工图阶段(含预算、定测、详勘、施工图设计等)；以其所对应的工程项目实质开工之日起1年后（附项目业主相关材料）；项目建设阶段：其业绩所涉及的工程项目必须已经完成交工验收。
2	等级公路 折减系数	高速公路1，一级公路1，二级公路0.6，三、四级公路0.4。	18	勘察设计各阶段、各专业折 算系数说明	<p>(1) 公路勘察和设计各阶段中，按照预可0.05、工可0.07、初步设计0.3、施工图设计0.5、投标0.08系数折减；公路勘察包括工程测量和地质勘察、水文气象及其他相关工作，如果只做工程测量，则按照0.2系数折减；公路设计以综合公路的系数为1.0，其他各组成部分的折算系数为：路线0.45、路基0.35、路面0.20。</p> <p>(2) 港航工程勘察包括工程测量和地质勘察工作，如果只做工程测量，则航道整治工程按照0.7系数折减，航运枢纽工程、船闸工程、码头工程及船坞（滑道或船台）按照0.3系数折减；如果只做地质勘察，则航道整治工程按照0.3系数折减，航运枢纽工程、船闸工程、码头工程及船坞（滑道或船台）按照0.7系数折减。</p> <p>(3) 专项报告：是指《公路安全性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文物调查勘探工作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防洪评价分析报告》、《场地放射性检测分析报告》、《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报告》等。</p> <p>(4) 设计代表：按照其服务的工程项目等级和规模相对应的勘察与设计业绩之和的0.3进行折算，有效业绩的条件是项目已完成交工验收；设计代表的资格及服务时间除由设计单位提供相关材料外，还需要提供经项目业主签字盖章的考勤表或相关材料。</p> <p>(5) “非标设计”是指非标准跨径或非通用图的设计。</p>
3	学历（学位）	指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学位）。			
4	系统掌握	指熟知并能应用自如；掌握：指充分理解，较好地应用；熟悉：明其意，并能应用；了解：知其大意。	19	项目管理	包括各项目法人公司、项目分公司、项目管理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部、项目代建等部门或机构的建设管理等。 以项目施工管理阶段1.0，其他阶段的折算系数分别为：项目审批0.15（包括工可、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投标0.2（包括设计、监理、施工），决算及竣工验收0.15。 项目上级公司各级技术管理岗位人员，按照项目的同类岗位人员以0.3的系数依次往上折减（层级最多两层）。
5	发明专利	指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或国外专利行政主管部门授权的发明专利。	20	桥梁维修加固工程	是指主结构即包括基础、上下部结构（但不包括桥面）等的维修加固；隧道工程：是指漏水、排水、结构损伤、机电维修等。
6	项目（课题）	指国家、省（部）、市（厅）、县和各级主管部门下达的或合同规定的科研或技术开发任务。项目（课题）的复杂程度和大中小型级别按行业的有关技术和规范执行，没有明确等级划分标准的，可根据其规模与技术复杂程度比照执行。既未获奖且未被推广应用的，或无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项目（课题），或已批准立项但仍未进行开发（研究）的科研课题（或工作）项目，不能视为申报人已取得的业绩成果进行申报。		港航维修加固工程	是指涉及码头、船闸、防波堤、航运枢纽、航道整治建筑物、航标等水工构筑物的维修加固，但日常的维护疏浚、橡胶护弦和装卸设备更换等不属于维修加固。
7	技术水平	指专业技术工作能力。一般通过考试、答辩及专家评审、鉴定认定。	21	质量监督	能计算业绩的人员是指由监督部门以有效的书面文件（如“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受理通知书”等）明确的项目监督负责人或监督工程师。
8	疑难技术问题	指大型工程（或专业技术项目）中出现暂不分明，难以确定的，无现成办法可解决的技术难题，须通过分析探索、科研试验等手段才能找出解决办法的问题。	22	造价管理	以完成项目从投资估算直至竣工决算全过程造价文件的编制和审查（审核）的业绩系数为1.0。各阶段的折算系数为：投资估算0.2、概算0.2、预算0.3、工程结算或竣工决算0.3；从事编制和审查（审核）工作的系数分别为0.65和0.35。
9	重大科技成果	指对国家或本地区科技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科技成果。	23	试验检测业绩折算系数 说明	<p>室内试验：按时间（年）来计算，同时根据资质等级情况进行折减。综合类按照乙级、丙级依次以0.7系数往下折减，专项类按照综合甲级的0.8进行折减；工地试验室和第三方试验检测中心按公路等级和工作岗位以系数进行折减计算。</p> <p>室内试验报告折减系数：检测0.25，审核0.35，批准0.4。</p> <p>检测系数：方案拟定0.2、实施0.3、计算分析报告编写0.3、报告审定签发0.2。</p> <p>路基路面和沿线设施检测：在建高速公路：压实度0.25、弯沉0.25、平整度0.25、摩擦系数0.25；营运高速公路：路面破损0.25、平整度0.25、车辙0.25、抗滑0.25；施工期隧道检测：监控量测0.35、超前预报0.35、质量检测0.3；营运期隧道定期检查：包括养护规范土建结构定期检查内容表的所有内容。</p>
10	科技成果奖项	指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科学技术奖、市科学技术奖、中国专利奖、广东专利奖、广东省丁颖科技奖、梁思成建筑奖、火炬奖、星火奖等。			
11	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指等级额定获奖人数内取得个人奖励证书者（以奖励证书为准，前X名以奖励证书排序为准）。若有些奖项无法提交个人奖励证书的，应提供获奖项目奖励证书（集体）、单位对获奖者排名的材料及获奖成果报告的责任表或颁奖部门的认可排名材料。	24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护栏0.4、标志0.4、标线0.1、其他0.1；公路机电工程：收费系统0.25、通讯系统0.25、监控系统0.25、供配电照明系统0.25；隧道机电工程：通讯系统0.25、监控系统0.25、供配电照明系统0.25、通风系统与消防系统0.25
12	单位自立项目	指路桥、港航工程专业合同金额一百万元以上，船舶工程、运输工程专业合同金额十万元以上的企业自主立项的项目。项目(课题)的复杂程度和大中小型级别按行业的有关技术和规范执行，没有明确等级划分标准的，可根据其规模与技术复杂程度比照执行。既未获奖且未被推广应用的，或无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项目(课题)，或已批准立项但仍未进行开发(研究)的科研课题(或工作)项目，不能视为申报人已取得的业绩成果进行申报。			
13	主持	指作为技术负责人或管理负责人组织科研、工程项目（机构）的技术或管理工作。 主要完成人：指所获奖项的等级额定获奖人员，无额定获奖人员的由各推荐单位提供项目立项时人员排序的相关材料，并出具有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的材料。各类奖励以正式文件、证书为准。 申报人不属科研项目（课题）批准机关核准批复的项目（课题）组成员，不能视为参与该项目（课题）开发（研究）的业绩成果进行申报。	25	新产品	是指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研制的全新产品；或者在结构、材质、工艺等某一方面比原有产品有明显改进，从而显著提高了产品性能或扩大了使用功能的产品，包括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并在有效期内的新产品，也包括企业自行开发研制，尚未经政府有关方面认定，但已投产1年以上的新产品。

14	经济效益	指通过利用XX（工作项目名称）所产生的可以用经济统计指标计算和表现的效益。50万元以上小于100万元为经济效益明显，100万元以上为经济效益显著。 其中高新技术转化或产业化项目中，单项技术交易额≥20万元或推广产值累计≥300万元，或者个人3年多项累计技术交易额≥40万元或推广产值累计≥500万元，为经济效益明显；单项技术交易额≥50万元或推广产值累计≥800万元，或者个人3年多项累计技术交易额≥100万元或推广产值累计≥1500万元，为经济效益显著。			26	交通规划	综合规划：指省、地、市、区县综合运输体系五年发展规划。综合规划主要包含内容为总结综合交通发展成效，提出接下来五年省、地、市、区县综合交通发展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政策措施等。	
15	社会效益	指通过利用XX（工作项目名称）所产生的，有利于贯彻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有利于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效益。					行业规划：包含但不限于省、地、市、区县公路、水运、综合交通枢纽、综合运输服务等中长期发展规划。行业规划应纳入当地总体规划体系，规划应能系统评估省、地、市、区县交通行业相关板块的发展情况，结合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研究提出省、地、市、区县交通行业相关板块发展的主要目标、重大任务和重大项目，提出相关支撑保障措施。	
有关工程养护项目的说明： (1)在“专业技术能力（经历）”条款中，有关大、中、小型项目的划分标准按合同金额分类，具体如表2所示。 表2养护项目的划分标准（单位：万元）				专项规划：包含但不限于省、地、市、区县安全与应急管理、国防交通、绿色低碳、科技协调创新、公路养护、铁路货运、港口区划、水路高质量发展等。专项规划应纳入当地总体规划体系，专项规划应能研究提出专项工作发展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及政策措施。助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项目名称	大型	中型	小型			前期规划设计专项咨询：包括客货站场专项设计、行业节能环保项目专项咨询、交通影响评价、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交通经济专项咨询，或同等研究深度要求的专项咨询。	
	机电养护专项设计	合同金额≥100	30≤合同金额<100	10≤合同金额<30	27	一个项目中有多项项目负责人（前三名有效）或多个分项负责人（前二名有效）时，按照第一名1.0、第二名0.7、第三名0.4的系数进行折减。		
	桥梁、隧道、路基、路面、边坡、交通安全设施维修加固设计	合同金额≥150	50≤合同金额<150	15≤合同金额<50	28	桥梁分类（特大桥、大桥、中桥、小桥）方法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现行）执行。		
16	机电养护专项维修工程	合同金额≥300	100≤合同金额<300	30≤合同金额<100	29	学术专著	指取得ISBN（国际标准书号）统一书号，公开出版发行的本专业领域技术研究性学术专著或译著。具有特定的研究对象，概念准确，反映研究对象规律，并构成一定体系，属于作者创造性思维的学术著作。其学术水平（价值）均由评委会专家公平公正全面地评定。凡文章汇编、资料手册、一般编译著作、普通教材、普通工具书不能视为学术专著。	
	地方公路综合性养护专项设计工程	合同金额≥150	50≤合同金额<150	15≤合同金额<50		学术论文	指在取得出版刊号CN（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和ISSN（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的，与申报评审专业相关的学术期刊上公开发表的本专业领域技术研究性学术文章。是通过逻辑论述，阐明作者的学术观点，回答学科发展及实际工作问题，具有科学性、先进性、实用性，符合论文基本要素的文章，应包括论题（研究对象）、论点（观点）、论据（根据）、结论、参考文献等。凡对事业或业务工作现象进行一般描述、介绍、报道的文章，不能视为论文。所有的清样稿、论文录用通知等不能作为已发表论文的依据。	
	桥梁、隧道维修工程	合同金额≥500	150≤合同金额<500	50≤合同金额<150		宣读论文	指在省（部）级以上学术大会上宣读或学科分组会议上宣读，并在相应论文汇编上全文（或摘要）发表的本专业学术论文。凡宣读论文必须提交论文宣读证书、论文汇编、会议日程安排等相关材料，摘要发表者须同时提交全文原稿。 其中被SCI（科学引文索引）、EI（工程索引）收录的论文需提供收录相关材料。	
	路面维修工程	合同金额≥1500	500≤合同金额<1500	150≤合同金额<500		学术期刊	指取得CN和ISSN刊号的专业学术刊物。	
	路基、边坡维修工程	合同金额≥500	150≤合同金额<500	50≤合同金额<150	30	核心期刊	指由北京大学图书馆和北京高校图书馆期刊工作研究会评定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或由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出版的中国科技核心期刊目录收录的期刊。具体以作者发表论文的当年是否被收录为准。	
	公路技术咨询项目	合同金额≥150	50≤合同金额<150	15≤合同金额<50		中文核心期刊	指由北京大学图书馆和北京高校图书馆期刊工作研究会评定出版的《中文核心期刊目录总览》中的核心期刊。具体以作者发表论文的当年是否被收录为准。	
	公路安全评估项目	合同金额≥50	10≤合同金额<50	5≤合同金额<10				
	招标管理项目	合同金额≥30	15≤合同金额<30	5≤合同金额<15	31	反映申报人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能力的成果	符合上述条款中关于学术专著、学术论文、宣读论文要求的著作和论文；经专家评审为较高水平的论文；各种行之有效的工程技术工艺、工法的技术成果报告；有一定价值的专项技术分析（论证）报告；已在工程实践中执行使用的成套技术管理办法或制度、工程方案等；工程技术专利成果；针对“优秀设计作品”编写的关于该作品的关键技术、创新和解决实际问题的有关成果资料等；作为主要完成人制定（修编）国家级（排前10名）的标准或规范、省（部）级（排前5名）的标准或规范、市（厅）级（排前3名）的标准或规范。专著或著作（中级排前5名，副高级排前3名）；在Nature、Science 或专业领域影响因子3.0 以上期刊发表的论文，以及被SCI、EI收录的论文（中级排前5名，副高级排前3名）；其他均要求申报人是第一作者。	
	沿海码头维修加固工程	合同金额≥1000	合同金额≥700	/				
	内河码头维修加固工程	合同金额≥300	合同金额≥200	/				
	(2)“特殊大桥”是指主跨300米以上的拱桥，或主跨500米以上的斜拉桥，或主跨800米以上的悬索桥等特大型桥梁工程等；“特殊隧道”是指连续单洞长度3000m以上的跨江（海）的隧道工程，或采用沉管法、管幕冻结法等非传统施工方法成洞的隧道工程等。 特殊大桥和特殊隧道工程由于施工工艺特别复杂、施工周期比较长，其对应的勘察设计、建设管理、工程监理、施工管理等岗位人员的申报评审业绩在经评审专家讨论后可以突破“专业技术工作能力（经历）条件”的要求。				32	工程建设项目公司或机构	指包括对工程项目的实施进行全面建设管理的项目法人公司、独立法人公司的项目分公司，工程建设项目的筹建处、管理处、管理中心、指挥部，及以PPP模式、EPC+BT（+BOT）模式下的项目管理部等。 建设管理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指该项目公司或机构的总经理、总工程师、分管技术或生产工作的副总经理等；工程监理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指该项目的总监、副总监、总监代表等；试验检测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指该项目的主任或技术负责人或质量负责人等；施工管理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指该项目的项目经理、总工程师、生产副经理等；勘察设计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指该项目的总设计负责人或总工程师等；项目咨询、造价管理、交通规划和节能环保项目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指该项目的负责人和技术总工程师等。 工程项目完成的标准以通过工程交（竣）工验收为准。	
	(3)枢纽互通：是指高速公路与高（快）速公路连接的特大型互通；大型互通：是指高速公路与一级公路（城市主干道）连接的大型互通。							

(4) 码头：本文件中的码头工程是指由水工建筑物、停泊水域、港池、进港航道、装卸设备、后方堆场等部分组成的系统工程。	33	工程项目等级	(1) 重大路桥工程项目：一般指投资金额特别巨大，且包含特大桥或特长隧道或大型枢纽互通等技术难度较大工程的综合型高速公路项目；或具备特殊桥型结构且主跨径特别大（悬索桥≥800m、斜拉桥≥500m、拱桥≥300m）的独立特大桥；或地质条件特别复杂、技术难度特别大的跨江（海）且采用了非传统施工方法成洞的长大独立隧道工程等。
(5) 码头泊位：本文件中的码头泊位是指由水工建筑物和停泊水域组成，满足一艘设计船舶安全停靠并进行作业的码头组成部分。			(2) 大型路桥工程项目：一般指投资金额巨大，且包含大型桥梁或长大隧道或大型互通立交的综合型高速公路或一级公路项目；或主跨径在150m以上的大型独立桥梁；或地质条件复杂、技术难度较大的特长独立隧道工程等。
(6) 主航道：各个码头共同使用的公共航道，不包括码头工程所属的、连接港池与主航道之间的支航道。			(3) 重大港航工程项目：一般指投资金额特别巨大，且至少包含一项通航吨位特别大的港口码头（沿海5万吨或内河3000吨级以上）、船坞（5万吨级以上船坞）、航道工程（沿海10万吨或内河3000吨级以上），或特大吨位的升船机（300吨级以上），或特大型防波堤（水深>5米的防波堤600米以上），或特大型疏浚工程（500万立方米以上）等项目。
(7) 软基处理工程：是指工程施工中的深层典型软土路基处理工程，即综合采用复合地基法（水泥土搅拌桩/粉喷桩/碎石桩等）、排水固结法（袋装沙井/塑料排水板联合堆载或真空联合堆载预压等）等技术完成的地基处理工程。在进行业绩计算时，软基工程以0.5的系数折算为同等级公路独立路基工程。			(4) 大型港航工程项目：一般指投资金额巨大，且至少包含一项通航吨位较大的港口码头（沿海3万吨或内河1000吨级以上）、船坞（3万吨级以上船坞）、航道工程（沿海5万吨或内河1000吨级以上），或大吨位的升船机（100吨级以上），或大型防波堤（水深>3米的防波堤300米以上），或大型疏浚工程（200万立方米以上）等项目。
(8) 软基监控（监测）工程：上述典型软土路基处理工程施工中的独立监控或监测工作。	34	相关专业	路桥和港航工程相关专业指与路桥和港航工程相关的房屋建筑工程、轨道工程、测绘工程、地质工程、岩土工程、市政道路工程等专业；运输工程相关专业指与运输工程相关的汽车运用工程、车辆工程、交通运输、物流管理、物流工程、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等专业。
(9) 高边坡处治工程：本处所称高边坡处治是指综合采用大型砼挡土墙、喷射砼防护、预应力锚杆（锚索）支护、砼抗滑桩等防护技术完成的公路高边坡防护处理工程。其业绩按30m以上高边坡每处折算高速公路1公里，在此基础上，边坡高度每增加一级（10m），每处的折算里程数增加1公里，70m以上的每处折算高速公路5公里。			

岗位系数	专业技术工作能力（经历）条件”中所称的高速公路皆指普通综合型高速公路，其它等级公路根据工程特征折算系数折算，其中等外公路的业绩不适用于高级以上的职称级别。不同岗位的岗位系数见下列表格：																	
表3 科研规划岗位系数									表4 设计咨询岗位系数									
岗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	项目副职	技术负责人	主管工程师	专业工程师	岗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总工	项目副职/副总工	项目审核负责人	项目分项负责人	项目分项副职	项目审查负责人	项目主管工程师	项目咨询负责人	咨询工程师			
岗位系数	1	0.8	1	0.7	0.4	岗位系数	1	0.8	0.6	0.5	0.4	0.4	0.3	1	0.6			
表5 建设管理岗位系数									表6 工程监理岗位系数									
岗位名称	项目经理/总工	主管工程副经理	技术相关副经理	副总工	工程部长	工程副部长	安全部长	安全副部长	岗位名称	总监	副总监	总监代表	高监/工程部长	工程副部长	技术相关部门负责人	技术相关部门副职		
岗位系数	1	1	0.7	0.7	0.7	0.56	0.6	0.48	岗位系数	1	0.8	0.8	0.6	0.48	0.4	0.32		
岗位名称	技术相关部门负责人	技术相关部门副职	专业工程师或业主代表		监督或造价负责人		监督或造价工程师		岗位名称	安全部长		安全副部长		监理组长		专业监理工程师		
岗位系数	0.5	0.4	0.3		1		0.7		岗位系数	0.6		0.48		0.4		0.3		
表7 施工管理岗位系数									表8 养护管理岗位系数									
岗位名称	项目经理/总工		主管工程副经理		技术相关副经理		工程(质检)部长		岗位名称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主管养护副经理/总工	主管养护副经理	养护部长	养护副部长	安全部长	安全副部长	专业工程师
岗位系数	1		0.9		0.6		0.8		岗位系数	1	0.8	0.9	0.72	0.7	0.56	0.6	0.48	0.4
岗位名称	工程(质检)副部长	安全部长	安全副部长	技术相关部门负责人	技术相关部门副职		专业工程师		岗位系数	1	0.8	0.9	0.72	0.7	0.56	0.6	0.48	0.4
岗位系数	0.64	0.7	0.56	0.5	0.4		0.3		岗位系数	1	0.8	0.9	0.72	0.7	0.56	0.6	0.48	0.4
表9 试验检测岗位系数																		
岗位名称	试验室主任			试验室副主任			技术负责人			质量负责人			试验检测工程师			试验检测员		
岗位系数	1			0.8			1			0.7			0.6			0.4		